

证券代码：836552

证券简称：博深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方式。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552	博深科技	2025 年 9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要约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
3	关于提名杨旭光先生为第四届监	√

	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1、 审议《关于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二）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三）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 （四）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 （五）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 （六）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3、 审议《关于提名杨旭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和《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办理登记手续，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 8:30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企业加速器园 15 号楼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慧英 联系电话：029-89021882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9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